

青岛百洋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授信情况概述

青岛百洋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1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相关情况如下：

为促进公司持续稳健发展，满足公司经营和业务发展需要，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向银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37.3 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该授信额度为公司可使用的综合授信最高限额，实际授信额度最终以各家银行审批为准。

本次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有效期为自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具体实施相关事宜，并授权总经理（或其授权代表）签署相关协议或文件，授权有效期与授信额度有效期一致。

若上述授信额度使用过程中存在需公司或者公司下属公司提供担保的情形，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针对担保履行审批程序及披露义务。

二、本次申请银行授信的必要性及合理性

本次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是为满足公司在 2023 年对流动资金的需求，保障公司日常业务的正常开展，增强公司经营实力，符合公司长远发展需求，对公司不存在不利影响。

三、备查文件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青岛百洋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4月25日